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8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99.72 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87%，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为 96.72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为 3 万股。

2、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涉及人数为 85 人，回购价格为 5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即金额合计 498.60 万元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利息按实际情况计算）。回购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4,882,000 股减少至 113,884,800 股。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年1月5日至2023年1月1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3年1月16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06）。

（三）2023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1月2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四）2023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七）2024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八）2025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九）2026年2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2026年2月4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自公告日起45天内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1、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2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60万股。

2、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考核结果，2024年未能达到原激励计划的目的和效果，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考虑，公司拟作废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相应股份。因此，公司拟对首次授予的63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72.12万股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3.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75.12万股。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9.72 万股。

（二）本次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协商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公司辞退等，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未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的事项，公司无需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因此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5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三）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数量为 99.72 万股，回购价格为 5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拟回购总金额为 498.60 万元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6〕第 00000042 号）。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997,200.00 元，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882,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884,800.00 元。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3 月 25 日止，公司已减少实收资本人民币 997,2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114,882,000 股减少至 113,884,800 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减（+、-） （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8,907,775.00	25.16%	-997,200.00	27,910,575.00	24.51%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5,974,225.00	74.84%	-	85,974,225.00	75.49%
总计	114,882,000.00	100.00%	-997,200.00	113,884,800.00	100.00%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权分布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